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

关于组织中小微企业申报 2022 年度 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我省专利转移转化工作，提升创新主体知识产权转化率和实施效益，根据《湖北省促进专利转化 助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专项计划实施方案（2021-2023 年）》、《湖北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资金管理办法》要求，省知识产权局将通过以奖代补方式，对通过转让、许可、作价入股等方式受让专利并产业化成效显著中小微企业列入 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予以奖补。现就有关申报事项明确如下：

一、申报对象

在湖北省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小微企业（不含国有企业向所属子公司出让专利的中小微企业）。

二、申报条件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6 月，通过转让、许可、作价入股等受让省内高校院所或国有企业与本企业核心产品相关中国专利 5 件以上（含发明专利 2 件以上）；或累计受让交易金额达 20 万元（含）以上，且产业化成效显著。

三、申报材料

1. 《湖北省 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申报表》;
2. 申报单位的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 国家知识产权局(或代办处)出具的备案证明材料(专利转让的提供著录项目变更《手续合格通知书》、专利许可的提供《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4. 促成专利转让、许可等受让和作价入股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5. 申报单位财务证明(作价入股材料、受让专利交易实际到账银行进出帐凭证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6. 申报单位 2021 年以来专利产业化税收证明(加盖公章);
7. 其他证明材料。

四、申报流程

1. 组织申报。申报对象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前向所在市州知识产权局提交申报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2. 材料审核。各市州知识产权局核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也可委托县区级知识产权局核对),申报材料经核对后,证明材料原件返还;
3. 市州推荐。根据审核情况,市州向省知识产权局推荐本地受让专利产业化显著企业并排名(名额不限),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和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单独向省知识产权局推荐;
4. 提交材料。市州知识产权局将推荐表和申报材料盖章扫描件打包(一个企业一个文件夹,备注名称),以 PDF 格式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前上传指定邮箱(100M 以内);

5. 审核公示。省知识产权局依据各地 2021 年以来专利转化专项计划实施情况和中小微企业受让专利实施情况,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经局党组研究、公示,确定奖补企业及金额。

五、申报要求

1. 推荐单位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2. 申报对象获奖补总金额不得超过单位在该项目上的受让专利实际支出金额;
3. 专项补助资金的管理和兑现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接受纪检监察、审计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4. 提供虚假材料获得资金支持的,一经查实,如数追回资金,相关单位和人员记入知识产权诚信黑名单,并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附件: 1. 湖北省 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申报表
2. 湖北省 2022 年度受让专利成效显著企业推荐表



联系人: 杨雨佳 丁伟

联系电话: 027-87520062 86759076

电子邮箱: hbipo12330@163.com

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广八路8号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

邮编: 430072

附件 1

湖北省 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 申 报 表

申报单位（盖章）：_____

湖北省知识产权局
二 0 二二年七月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申报						
奖补时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帐号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联系人电子邮箱							
持有有效专利数量							
累计国内专利（件）			其中：发明专利（件）				
2021 年以来专利受让信息							
专利受让量（件）				专利交易额（万元）			
合计	其中			合计	其中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序号	受让专利名称	受让专利号	受让方式	转让方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备案	

受 让 专 利 产 业 化 情 况	
--	--

申报单位申明	我单位郑重承诺: 已充分了解湖北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的申请条件、程序和要求, 保证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并愿承担因虚报材料引起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 (签名): 申报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申报材料审核	经核对, 申报单位提供材料真实有效。 市州 (县级) 知识产权局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意见	经研究, 同意推荐。 市州知识产权局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湖北省 2022 年度受让专利成效显著企业推荐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企业领域 (行业)	企业划型	受让专利 数量(件)	受让交易金额 合计(万元)	推荐意见	备注

说明：企业划型指中小微企业类型；